

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5月26日上午11:0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（临时）会议，会议通知于2020年5月25日以书面文件出具后，通过扫描电邮的形式发出。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6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监事6名。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按账面净值划转资产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6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议案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发布的《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按账面净值划转资产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28）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按账面净值划转股权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6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议案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发布的《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按账

面净值划转股权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30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参与表决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《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

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七日